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。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调整轻烃综合利用项目一期（一）建设内容及投资金额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轻烃综合利用项目一期（一）建设内容及投资金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7 日